

第 55 屆先鋒工程訓練班 55th Pioneering Course

本班為領袖而設，旨在提高其對先鋒工程的興趣，從而推廣於旅團活動中。內容包括：基本先鋒工程工具的認識及保養、繩纜及滑輪的運用、基本工程的設計、小隊先鋒工程紮作、中小型先鋒工程、大型先鋒工程及水上先鋒工程（視乎環境及天氣而定）等。

日期	時間	地點
2009 年 10 月 13 日及 20 日 (星期二)	1900—2200	港島地域總部
2009 年 10 月 24 日至 25 日 (星期六至日)	1430 至翌日 1700	大潭童軍中心
2009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1 日 (星期六至日)		

班領導人：江智源先生（助理領袖訓練主任）

參加資格：1. 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之各級領袖；及
2. 已完成領袖初級訓練班。

註：已完成繩結訓練班可獲優先取錄，而其他獲確認之相關技能（如深資童軍的「童軍技能肩章」之繩結訓練／考核及持有有效海上活動紀錄冊），亦可視為考慮取錄因素。

費用：每位港幣 300 元（包括行政費用、食宿、講義及茶點）。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人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港島童軍」或「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」。

截止日期：2009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

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 202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
1. 已填妥之 **PT/02** 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（www.hkirscout.org）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；
2. 報名費支票；
3. 領袖委任書或領袖委任證副本；及
4. 領袖初級訓練班證書副本；或
5. 繩結訓練班證書／其他相關技能證明（如適用）。

服裝：整齊童軍制服（男：長褲、恤衫、領巾及帽；女：裙、恤衫、領巾及帽）

備註：1. 凡參加海上活動者必須持有有效海上活動紀錄冊；
2. 學員將於自行搭建之紮作內度宿；
3. 逾期或未付費用之申請，恕不接納；
4. 取錄與否，一概以書面通知；
5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完成指定的事工，方獲頒發證書。

查詢：如在訓練班舉辦前 3 天尚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 2835 7713 與訓練幹事曾慧怡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訓練與發展）
馮少卿

（霍偉倫  代行）